

证券代码：605336

证券简称：帅丰电器

公告编号：2024-014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4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2日发出，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通过专人送达。本次董事会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商若云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董事会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为保障股东利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根据《公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要求，现针对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等事项编制了《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期间,切实履行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加强内部控制,完善治理结构,确保公司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勤勉尽职。现董事会就相关工作情况编制了《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在综合考虑未来资金需求、现金流状况与持续回报股东等因素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本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20 元(含税)。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当日公司总股本测算,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14,078,419.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占 2023 年度归属于本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60.15%。本年度不实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进行分配,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表决结果: 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表决结果: 赞成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的工作积极性,进一步提升公司效率及经营效益,结合公司今年的经营情况以及未来的规划目标及相关董事的工作表现和职责,制定了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 赞成 0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回避 7 票。本议案涉及董事薪酬事宜,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进一步提升公司效率及经营效益,结合公司今年的经营情况以及未来的规划目标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表现和职责,制定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赞成 4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回避 3 票。关联董事邵于佶、邵贤庆、王中杰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编制了《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 赞成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九)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为保障股东利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现针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8）。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为总结和反映公司在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社会可持续发展以及在品质、环保、安全等可持续发展方面所履行社会责任的实践情况，经公司研究决定，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根据相关工作进展，确定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时间和地点等事宜，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将另行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